

赫章县水务局文件

赫水呈〔2026〕6号

签发人：潘顺超

赫章县水务局 2025年度法治政府情况报告

县委、县政府：

2025年，赫章县水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紧盯法治贵州10个关键性结果性指标，围绕法治毕节示范创建工作任务，强化法治宣传教育，严格规范执法，扎实抓好有关工作任务落实。现将赫章县水务局2025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举措和成效

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生态文明思想，统筹水资

源开发、利用、治理、配置、节约、保护的各方面和水利规划、建设、管理的各环节，加强水行政公正文明执法，大力推进水生态文明建设。

（一）依法履行水务职能

1.大力实施骨干水源工程。持续推进罐子窑、万家沟、和平、野马川4座水库工程建设，完成投资39383万元。罐子窑水库主体工程全面完成并召开下闸蓄水验收会议；万家沟水库召开下闸蓄水验收会议；和平水库召开竣工验收自查会议。

2.持续提升农村供水保障水平。落实资金910万元，实施水质提升项目4个；投资6460万元，实施规模化供水工程3个，完工1个、在建2个，全县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94.94%，规模化供水率达45.83%。

3.深入推进河湖长制工作。压实县、乡、村三级河长责任，各级河长累计巡河7200次，发现问题38个、整改完成38个；打捞清运河口水库、夹岩水库（平山镇段）重点水域漂浮物60余吨；成功申报六冲河为省级美丽幸福河湖；完成以者河等5条河流健康评价报告编制；复核水利部遥感图斑439个。

4.强化水资源保护。严格落实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新办取水许可证14件，延续取水许可32件，全县用水总量控制在0.8亿立方米以内；辖区内1个重点生态流量监测断面及22座小水电站生态流量泄放数据合格率达100%；发现取水计量设施问题线索27个，核实整改13个。积极开展节水宣传活动，发

放宣传折页、单页 1500 余册和节水宣传水杯 8000 余个。

5.强化水生态修复。开展河道治理，开工建设乌江（赫章段）治理工程，完成投资 1000 万元；完成 2025 年妈噜项目区小流域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16.67 平方公里，通过封禁措施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50 平方公里。加强水土保持空间管控，划定全县陡坡地图斑 2446 个，划定面积 70441.18 公顷。

6.推进水环境治理。建成水塘、河镇、威奢 3 座污水处理厂，改造县城污水管网 5 公里，县城污水处理率达 98.72%。

（二）严格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管理

严格落实规范性文件制定和备案审查制度，2025 年本部门无自主或代县政府制定的规范性文件。按照上级关于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的要求，经认真清理，本部门无修改、废止、宣布失效的规范性文件。

（三）坚持依法科学民主决策

2025 年本部门承办重大行政决策事项 1 项，在承办重大行政决策事项过程中，严格履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等程序。在作出重大执法决定、合同签订及其他涉及法务的具体工作中，积极发挥法律顾问作用，由聘请的法律顾问出具法律咨询意见，为本部门的行政行为提供法律保障。

（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1.强化水行政执法。2025年度赫章县水务局办理行政执法案件162件，其中，行政许可72件、行政处罚14件（其中7件立案调查后不予行政处罚）、行政检查15件、行政征收61件。执法过程中，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行政执法公示、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作出执法决定的案件无引起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的情况，行政复议被纠错率、行政诉讼败诉率均为0。

2.开展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按照中央、省、市及县委、县政府关于规范涉企行政执法系列安排部署，结合本部门工作职责，扎实推进乱收费、乱罚款、乱检查、乱查封、乱摊派“五乱”行业歪风及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执法标准不统一、要求不统一、滥用职权、徇私枉法、“法外开恩”“吃拿卡要”等方面问题整治。截至目前，自查整改乱收费问题2个、乱罚款问题1个、乱检查问题1个，及时返还群众费用90余万元，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程序，促进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3.强化行政执法人员培训。组织执法业务人员参加省水利厅、市水务局、县司法局举办的线上、线下行政执法业务培训，2025年度本部门所有行政执法人员通过参加各类培训，学时均达到60个以上。

4.强化行政执法人员管理。严格执行执法资格管理和持证上岗制度，坚决杜绝无证执法情况，2025年新办理执法证19个。对因工作调动、岗位调整、退休、辞职、辞退等原因离开

工作岗位的相关人员、不再直接承担行政执法工作的相关人员、非在编人员、工勤人员，及时注销其执法证。并建立了本部门执法考核评议制度、行政执法责任制度、行政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度、行政执法容错纠错制度等，规范对执法人员的管理。

5.强化执法规范化。统一执法标准、流程及文书格式，严格执行上级部门制定的水行政处罚裁量基准，适用上级制定的行政执法“一目录、五清单”，规范行使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按照上级制定的文书格式，规范完善行政执法卷宗。同时积极参与上级主管部门、司法部门开展的案卷评查工作，2025年开展案卷评查2次，评查我局卷宗13卷。通过案卷评查工作的开展，及时发现行政执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加以整改，不断提升执法规范化水平。

（五）强化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

1.自觉接受各方监督。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政协民主监督，2025年，我局收到的人大代表意见建议共37件，政协提案11件，均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办理回复。

2.畅通行政执法监督渠道。按要求公布了本部门执法监督举报电话，对群众来电反映的事项积极进行调查核实处理，及时向群众进行回复。同时推动行政执法监督投诉专线与“12345”等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的衔接，认真办理群众反映的事项，2025年办理“12345”反映事项903件。

3.加强内部监督。对执法人员执法过程中的规范性、合法

性进行监督，重点对立案、调查取证、告知、决定、送达等过程实施监督，发现问题，立即督促执法人员进行整改。

（六）强化普法宣传教育

严格履行“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制定2025年普法工作计划和普法责任清单，有序推进普法宣传教育工作。积极开展“世界水日”“中国水周”“民法典宣传周”“安全生产月”“5·12全国防灾减灾日”“宪法宣传周”等宣传活动，通过悬挂横幅、张贴宣传海报、发放宣传页等方式，宣传水资源保护、河湖长制工作等涉水法律法规内容，不断提高公众法治意识。

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主要负责人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组建了以党组书记、局长为组长，局党组成员为副组长，各股所站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认真按照《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和《贵州省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履行职责，积极推动有关工作任务落实。

（二）带头抓好学习。主要负责人带头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依托局党组会议、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及干部职工大会等组织学习《宪法》《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党章》《民法典》、党规党纪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法规。其中党组会议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2次，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2次，干部职工大会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2次。

（三）安排部署重点工作任务。按照全县2025年度依法治县工作要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结合《赫章县贯彻落实〈法治贵州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分工方案》《赫章县贯彻落实〈法治社会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分工方案》《赫章县贯彻落实〈毕节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22—2025年）〉分工方案》《赫章县贯彻落实〈法治毕节示范创建实施方案〉分工方案》相关要求，结合我局职能职责，及时安排部署各项法治建设工作任务，确保重点任务落实。

三、存在的不足及原因分析

在开展案卷评查工作过程中，虽然县水务局行政执法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个别卷宗存在行政执法程序不规范、执法文书信息填写不完善、告知陈述申辩时间错误等问题。主要原因是我局现无专门的执法机构，执法工作回归到各业务股室，部分执法人员执法经验不足，执法业务素质有待加强。

四、2026年度工作安排

一是持续履行好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始终按照《党

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贵州省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抓好年度依法治县工作要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任务落实，及时研究解决本部门法治建设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做好行政复议及行政应诉工作，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制定程序及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监督管理规定。二是进一步规范水行政执法。以开展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为抓手，在前期工作基础上，持续排查整治存在的典型问题，及时纠正执法过程中的不规范行为，不断提升执法规范化水平和依法行政水平。三是进一步加强法律法规学习宣传。持续组织我局干部职工认真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及相关涉水法律法规，不断增强依法行政意识，不断提升依法履职的自觉性、主动性，切实提高水务工作法治化水平。认真落实普法责任，在开展行政处罚、行政检查、行政许可、行政征收等执法活动中，进一步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不断完善“普法+执法”工作机制，认真开展释法，引导群众、企业依法办事。

赫章县水务局

2026年1月27日

赫章县水务局办公室

2026年1月27日印发
